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61319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02日

商 标

申 请 人 杭州叮铛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兴湖路1号2幢1层A0529号

代理机构 浙江知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数字图书馆服务；提供体育设施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